

(A类)
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

鲁科函〔2023〕101号

签发人：梁恺龙
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13010735号 提案的答复意见

朱长红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提升我省科技创新能力的建议》收悉。省科技厅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省科技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省委关于争当全国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“排头兵”的工作部署，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，纵深推进“卡脖子”技术攻关、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、创新企业培育、创新人才引育、成果转化等重点工作，科技创新体系效能大幅提升，科技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水平显著增强，我省作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成效明显的地方，三年

2 次获得国务院督察激励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积极吸收借鉴您的意见建议，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，坚持项目、平台、人才、企业等一体化推进，全面提升科技创新体系效能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。

一、加大科技创新投入，激发创新发展新动能。6月20日，省委、省政府召开全省科技创新大会，提出要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，建立财政科技支出稳定增长机制。下步，我们将用好省级科技创新发展资金，推动各市建立财政科技支出稳定增长机制，带动全社会研发投入快速增长。以重大科技项目为纽带，持续强化省级科技资金的撬动作用，企业牵头承担省重大科技项目，其自筹资金与省财政科技资金配比原则上不低于 4:1；高校院所牵头承担的项目，原则上不低于 2:1。同时，我们将持续深化科研经费管理改革，在人才类、基础研究类、软科学类科研项目中逐步全面推行经费“包干制”，持续为科研人员松绑。不断强化项目、平台、人才、资金等创新资源一体化配置机制，提升财政经费使用效能。

二、突出企业主体地位，打造科技创新主力军。我们将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牵头组建体系化、任务型创新联合体，省级科技计划项目中产业化目标明确的攻关任务，优先由创新联合体实施。深入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，采取无偿资助、风险补偿、股权投资等方式，每年支持 10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联合高校、院所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，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建

立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普惠性创新政策体系，推行企业创新积分制，为企业定制化提供科技政策服务，推动中小企业快速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领军企业。

三、引育用留多措并举，构筑人才集聚新高地。紧密结合产业发展需求，采取更加灵活的人才引进措施，落实好顶尖人才“一事一议”等人才政策，实施好海外工程师等人才计划，通过事业育才、政策聚才、柔性引才等方式，多渠道多模式加快高层次人才集聚。会同省委组织部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单位，持续加强人才服务保障，培育壮大省高层次人才服务联盟，完善省市“人才卡”服务协同机制，推动建立强有力的人才服务保障体系，为科技人才在山东发展提供更优质服务。

感谢您对我省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，恳请您今后一如既往地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关心和指导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(联系处室：战略规划处，电话：0531-51751073)

抄送：省政协提案委员会，省委省政府督查办。
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3年8月21日印发